

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

地址：41341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
號
傳 真：(04)2332-6120
聯絡人：廖怡欣
電 話：(04)3706-1124

受文者：國立嘉義高級工業職業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9月1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國署高字第109010250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0102504A00_ATTCH1. pdf、0102504A00_ATTCH2. odt、
0102504A00_ATTCH3. pdf)

主旨：函轉新北市政府教育局「新北市溫馨助學圓夢基金實施計畫」相關資料1份（如附件），請惠予公告周知，以利學生依限提出申請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新北市政府教育局109年8月28日新北教特字第10916480142號函辦理。
- 二、如對旨揭計畫有任何疑義，請逕洽該局邱先生（聯絡電話：02-29603456分機2636）或新北市溪崑國民中學輔導處（聯絡電話：02-26869727分機350）。

正本：各國立高級中等學校、各直轄市政府教育局及各縣市政府(不含新北市政府教育局)(請轉知所屬學校)

副本：本署高中組



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